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构建和谐投资者关系,青岛云路先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岛证监局指导,青岛市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周一)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瑞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石磊女士、独立董事王春芳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将以在线交流形式接受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回购”),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1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具体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2024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236,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7%。此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11.4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5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6,667,022.04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5-037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岛证监局指导,青岛市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周一)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总裁刘国平女士、独立董事刘慧芳女士、财务负责人、副总裁卜凡先生、董事会秘书李丰超先生将以在线交流形式接受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80元/股(含),实际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及2024年8月7日披露的《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618,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7%,最高成交价为5.9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52元/股,成交总金额50,009,584.40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5-039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6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网络会议地点:东莞市长安镇清南路99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由公司董事长张品先生担任

6. 会议记录人:2025年4月25日任期届满

7.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大会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代表共448人,代表股份68,468,34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48%(已除权除息按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下同)。其中:通过现场会议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63,970,6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45%;通过网络投票投票的股东441人,代表股份4,497,6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3%。

2.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出席的中小股东441人,代表股份4,497,6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63,970,6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45%;通过网络投票投票的中小股东441人,代表股份4,497,6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53%。

(注:截至权益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374,118,981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3,113,500股,该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因此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71,005,481股。)

3. 广州商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35,7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98%;反对1,19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98%;弃权4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65,0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5947%;反对1,19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848%;弃权4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05%。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67,229,0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900%;反对1,1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72%;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58,3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4458%;反对1,1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936%;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07%。

2. 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67,194,2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391%;反对1,2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89%;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25,5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1720%;反对1,2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673%;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07%。

3. 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67,194,2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391%;反对1,2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89%;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25,5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1720%;反对1,21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673%;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07%。

4.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67,189,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323%;反对1,22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19%;弃权5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18,8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5675%;反对1,22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652%;弃权5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73%。

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67,222,0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797%;反对1,18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55%;弃权5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51,3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9901%;反对1,18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203%;弃权5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96%。

6. 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67,412,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577%;反对1,00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732%;弃权4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1,6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5212%;反对1,00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4271%;弃权4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17%。

7.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67,450,6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136%;反对97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86%;弃权46,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79,9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3277%;反对97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956%;弃权46,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16%。

8. 本次发行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67,420,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689%;反对996,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47%;弃权5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6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49,3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6915%;反对996,0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1457%;弃权5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28%。

9. 本次发行股票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67,438,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957%;反对97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36%;弃权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0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67,6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0993%;反对97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712%;弃权5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95%。

10.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67,447,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088%;反对96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84%;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76,6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2994%;反对96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4400%;弃权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607%。

三、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22,4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803%;反对1,20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56%;弃权3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51,7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2990%;反对1,20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783%;弃权3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26%。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之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40,3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065%;反对1,19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95%;弃权3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69,6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6970%;反对1,19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804%;弃权3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26%。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48,6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186%;反对1,17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11%;弃权4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77,9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8815%;反对1,17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002%;弃权4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83%。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10,2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625%;反对1,2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06%;弃权4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39,5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278%;反对1,2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9450%;弃权4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72%。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469,4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411%;反对9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71%;弃权4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98,7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907%;反对9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2688%;弃权4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5%。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10,2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625%;反对1,2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06%;弃权4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39,5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0278%;反对1,21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9450%;弃权46,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72%。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469,4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411%;反对9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71%;弃权4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498,7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7907%;反对95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2688%;弃权4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5%。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41,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082%;反对1,1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87%;弃权4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70,8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7237%;反对1,1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3158%;弃权4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6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241,54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082%;反对1,1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87%;弃权4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70,8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7237%;反对1,18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3158%;弃权4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6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律师陈树刚、杨富雷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健尔康 公告编号:2025-014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全部用于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授权可以滚动使用,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5年3月24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00.00万元购买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源固利鑫富盈客户专享(上海证券交易所)221期收益凭证,现上述收益凭证已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期限	赎回金额	收益金额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龙源固利鑫富盈客户专享(上海证券交易所)221期收益凭证	3,500.00	2025年3月25日至2025年5月4日	3,500.00	9.70

注:相关收益为理财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特此公告。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股票代码: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2025-013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城”或“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现将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经营集团”)。在增持实施期间,开发经营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53,362,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5%。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资本市场的发展信心,以及对轻纺城生产价值的认可,维护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开发经营集团计划自2025年4月1日起12个月内,增持轻纺城A股股份,拟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4.00元/股,拟增持股份数量不高于2,933万股,增持比例不超过轻纺城总股本的2%,不低于轻纺城总股本的1%。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1)。

三、增持计划进展情况

开发经营集团自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5月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891,800股,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1,275,418.00元(不含手续费费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开发经营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58,254,4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9%。开发经营集团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信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22号

福建信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福建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5:3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及方式: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邮箱chenxiaief@start.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此次集体接待日活动中整理投资者提问并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届时公司将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度和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融资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5:3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及方式: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三、参会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活动的管理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朱向东先生、独立董事许萍女士、财务总监李朝雨女士、董事会秘书陈婉瑜女士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5:30-17:00,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邮箱chenxiaief@start.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此次集体接待日活动中整理投资者提问并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办法

联系人:陈露菲
电话:(0591)83708108、83796680
邮箱:chenxiaief@start.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信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606 股票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25-022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至5月1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路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网络预征集”栏目,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将于2025年5月15日下午15:00-16:30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 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路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实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8日至5月14日(星期三)至5月1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路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网络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会议或通过网络向投资者关系邮箱*ir@rd.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021-63600666、23296400
联系地址:上海路中心
联系人:陈露菲
电话:(0591)83708108、83796680
邮箱:chenxiaief@start.com.cn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岛证监局指导,青岛市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周一)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波先生、独立董事孙建强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福生先生将以在线交流形式接受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岛证监局指导,青岛市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周一)15:0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波先生、独立董事孙建强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福生先生将以在线交流形式接受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福建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福建证监局指导,福建省上市公司协会主办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5年福建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周二)15:30-17:00。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波先生、独立董事孙建强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福生先生将以在线交流形式接受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7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有限”)持有公司股份15,381.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62%。本次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后,太极有限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3,90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25.36%,占公司总股本的7.00%。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发生股权质押,获悉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和再次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解除日期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400	2025年4月30日
合计	400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